

# 美國商務部、財政部以及司法部發布遵循美國出口管制與制裁規範聯合指引



美國商務部(Department of Commerce)、財政部(Department of Treasury)以及司法部(Department of Justice)於2024年3月6日發布出口管制與制裁法令遵循指引,以避免邪惡政權(malign regimes)與其他不法人士試圖濫用商業與金融管道,取得有危害美國國家安全與外交政策利益、全球和平與繁榮風險的貨品、技術以及服務,特別提供「非美國公司」(non-U.S. companies),降低相關風險的遵循指引。

該指引分享3則違反制裁法規的案例,重點如下:

- (1)某家總部位於澳洲的國際貨運代理和物流公司,運送貨品至北韓、伊朗以及敘利亞(皆為被制裁之目的地),且透過美國金融系統發起或收受交易款項,導致美國金融機構與被制裁之對象交易,並向受制裁的司法管轄區輸出金融服務。該公司最終繳納6,131,855美元罰款。
- (2)某阿聯酋公司與杜拜以及伊朗公司共謀,透過在出口文件中將一家杜拜公司錯誤地列為最終使用人,然後從一家美國公司出口「儲槽清洗裝置」(storage tank cleaning units)到伊朗,構成違反出口管制規定行為。後與主管機關達成行政和解,繳納415,695美元罰款。
- (3)某家總部位於瑞典的國際金融機構的子公司,因其客戶從被制裁的司法管轄區的IP位址,使用子公司的網路銀行平台,透過美國代理銀行向位於被制裁司法管轄區的交易對象付款,因此繳納3,430,900美元罰款。

本文為「經濟部產業技術司科技專案成果」

#### 相關連結

@ OFAC, Publication of Tri-Seal Compliance Note: Obligations of foreign-based persons to comply with U.S. sanctions and export control laws (2024)

# 你可能會想參加

- → 2023年【Skill-up Seminar】新創出海全攻略 Ep.5 歐美稅務法規與實務-實體場
- → 2023年【Skill-up Seminar】新創出海全攻略 Ep.5 歐美稅務法規與實務-直播場
- → 數位海盜時代來臨-抵禦海上資安威脅的實踐與挑戰



陳奕夫 副法律研究員 編譯整理

**上稿時間**: 2024年04月

資料來源:

OFAC, Publication of Tri-Seal Compliance Note: Obligations of foreign-based persons to comply with U.S. sanctions and export control laws (2024), https://ofac.treasury.gov/recent-actions/20240306\_33 (last visited Mar. 22, 2024).

## 延伸閱讀:

陳奕夫,〈歐盟執委會更新《軍民兩用貨品與優先技術出口相關限制》,加強對俄制裁〉,資訊工業策進會科技法律研究所,2023年10月,https://stli.iii.org.tw/article-detail.aspx?no=55&tp=1&i=0&d=9056(最後瀏覽日:2024/03/22)。

陳奕夫,〈歐盟理事會公告延長對俄羅斯經濟制裁〉,資訊工業策進會科技法律研究所,2023年2月,https://stli.iii.org.tw/article-detail.aspx?tp=1&d=8955&no=64(最後瀏覽日:2024/03/22)。

陳奕夫,〈美國財政部制裁向俄羅斯運送伊朗製無人機之空運業者及製造商〉,資訊工業策進會科技法律研究所,2022年10月,https://stli.iii.org.tw/article-detail.aspx?no=55&tp=1&i=0&d=8892(最後瀏覽日:2024/03/22)。

## 文章標籤

國際營運法制

出口管制



推薦文章